

我們強烈反對取消生果金及急症室收費

敬啟者：

我們是一群長者、一群邊緣老人、一群天天活在貧窮之中掙扎求存的老人。我們雖然沒有做過別人認為的豐功偉績，但我們將一生的青春和勞力，都貢獻給這個社會，爲了爭取基本的生活保障、爲了在晚年仍能活出尊嚴。我們近百名來自荃葵青區的獨居或綜援人士，在完全沒有社會資助的條件下、自募組成一個屬於我們的「老人權益中心」，目的是希望向政府、公眾表達我們一份微弱、但應尊重的聲音。

本中心知悉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楊永強先生秘密地進行檢討「長者生果金及綜援金」、「急症室收費」等福利政策。事實上過往本中心先後去了數十封信，甚至親身到楊局長辦公室和他所出席的聚會，目的只有一個是希望楊生能學習面對市民、聽取民意。

藉著今天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要求楊生履行局長責任，必需出席立法會特別會議，故本中心必爭取機會表達有關社會福利政策的意見：

立場一：要求長者領取生果金年齡降至 60 歲

長者 60 歲後退休，便沒有任何退休生活的保障。既然香港沒有一個全民退休金的制度，長者 60 歲所領取生果金絕不是由政府施予，而是各位長者年青時候工作所立稅的血汗錢。因此本中心懇請政府弄清楚：領取生果是每一位長者基本權利，就等同長者退休金，並不是政府施予的福利。

立場二：反對生果金審查制度

政府擬取消生果金或設立審查制度，最終是想慳回每年 45 萬老人的生果金約共 45 億，政府不斷製造基層人仕內社會分化，藉此有助她續步削減社會福利的開支，相反政府內部浪費資源、甚至新「高官問責制」局長退休千多萬、年薪近 400 萬，這不是造成政府庫房財赤的主因嗎？事實上全港約有百多萬 60 歲以上長者，包括綜援及生果金，政府每年在社會保障開支約 210 億，每人每月獲政府 1000 元的幫助。

立場三：反對在綜援扣回通縮、差餉、水費及排污費

綜援金是最基本生活的安全網，現時社會通縮並沒有令至燃料、交通、醫藥費下調，所以我們並不認同「通縮」對生活有所改善。另外上年施政報告及本年 3 月財政司司長公佈政府寬免差餉、水費及排污費，均表紓解民困，全民受惠；現在綜援金扣回是出爾反爾的做法。

立場四：反對急症室收費

基層市民面對失業高企、工時長、工資低的處境，所以連基本生活也得不到保障，那有能力繳付每次約 200 元反對急症室收費呢？更何況我們認為醫療是市民的基本福利。我們並不反對政府多做預防性基層醫療的教育工作，甚至珍惜資源運用作出發點檢討醫療政策。

立場五：反對政府凍結長者輪候安老院的服務及設審查制度
我們不反對政府持著「社區照顧」的理念推動安老政策的工作，但必需社區內有相關安老服務加以配合。不過這不代表沒有長者需要輪候安老院的服務。

立場六：要求撤銷「98年長者與子女合併申請綜援金政策」
現時要視乎社署各區福利專員運用酌情權，根本政策沒有撤銷，將95年9萬5千多單身(55%)，比較2001年13萬9千多單身(67%)，迫老人與子女分家個案數字上升的趨勢，更增加了社會福利的成本。

此致
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主席陳婉嫻

老人權益中心謹啓
10-7-2002